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ASYKNI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永義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18**)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永義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20年11月11日(星期三)上午9時正假座香港九龍長沙灣青山道481-483號香港紗廠大廈第6期7樓A座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藉以考慮並酌情以本公司普通決議案方式通過以下將提呈的決議案(不論有否修訂):

普通決議案

「動議授權本公司董事(「董事」)將按土地審裁處頒令就本公司及/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所持有位於香港九龍漆咸道北472-478號(「漆咸道北大廈」)之物業,於整幢漆咸道北大廈進行之任何公開拍賣中按照底價或以上之價格出售(「出售」),並授權董事在彼等可能絕對酌情認為必要、合宜或權宜之情況下,為或就在彼等可能絕對酌情認為必要或合宜之情況下實行及完成出售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以及使之生效而簽立所有文件、文據及協議以及作出所有作為、事項及事情,並擁有十足權力授權任何其他人士於由本決議案通過之日起十二(12)個月之期間內,以本公司名義及為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行事進行上述事宜。」

承董事會命 永義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首席行政總裁 官可欣

香港,2020年10月23日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總辦事處及香港之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 長沙灣 青山道481-483號 香港紗廠大廈第6期 7樓A座

附註:

- 1. 隨函附奉大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
- 2. 委任代表之文據必須由委任人或彼正式書面授權之授權人親筆簽署,或如委任人為法團, 則須另行加蓋其印鑑或經由負責人或獲正式授權人士簽署。
- 3. 凡有權出席大會並於會上表決之任何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委派另一人作為其委任代表出席 大會及代其表決。本公司股東如持有本公司兩股或以上股份(「**股份**」),則可委任超過一名 代表代彼出席同一大會。委任代表無須為本公司之股東。
- 4.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核實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 須於大會指定舉行時間四十八(48)小時前一併交回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登記及過戶分處卓 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方為有效。
- 5. 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本公司股東仍可親身出席召開之大會,並在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撤銷論。
- 6. 如屬該股份之登記聯名持有人,則任何一位人士均可就有關股份親身或委派委任代表投票, 猶如彼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超過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委任代表出席大會, 則僅有在本公司股東名冊(「**股東名冊**」)內就該等股份排名首位之出席者方有權就該等股份 投票。
- 7. 為確認股東出席大會並在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2020年11月6日(星期五)至2020年11月11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在該期間將不會辦理該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該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該股份股票須最遲於2020年11月5日(星期四)下午4時30分前,交回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登記及過戶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官可欣女士、雷玉珠女士及謝永超先生; 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徐震港先生、莊冠生先生及劉澤恒先生。

本通告之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